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26-017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涉及董事会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年度津贴制度，津贴为税前 10 万元/年人民币，按月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绩效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含职工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岗位和担任的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相关规定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

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含任期激励）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四、其他事项

（一）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的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因履行职务所发生的合理交通、住宿等费用，由公司承担。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三）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四）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经理层成员薪酬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八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9 日